科技创新护航食品安全

——2015中国国际食品安全与创新技术展览会见闻

本报记者　熊　丽　孙　璇

地沟油可以检测吗？知名企业如何进行食品安全管理？日常生活中有哪些食品安全误区？在6月11日于北京开幕的2015中国国际食品安全与创新技术展览会上，这些问题都可以找到答案。

作为2015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的重要活动，本届展览会吸引了近百家权威机构和名企参展，涉及从生态农业到食品生产、检测、流通的食品“全产业链”。

坚持源头抓起

“食品安全必须从源头抓起。”湖南果秀食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经理王清平说，原料把控最为关键。他们公司10万亩水果基地，全都严格控制了农药和化肥的使用。在加工环节，使用高温杀菌的方法，不使用任何防腐剂。“我们的罐头中，除了水果和白糖，唯一添加的只有VC，这是为了弥补水果在加工过程中的营养流失。”王清平说。

在中粮展区，粮食、饮料、肉食、葡萄酒等各种展品琳琅满目。“我们的原种都是从加拿大和丹麦引进的。”中粮肉食投资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彭龙告诉记者，按照“全产业链”的管理理念，中粮“家佳康”肉食实现从选种、养殖、屠宰、加工到销售的一条龙管理，是2012年奥运会的中国体育代表团肉类供应商。“虽然我们的价格比市场平均价高出10%至20%，但还是很有竞争优势的。”

怎样才能吃得放心？“全程可追溯系统”可以让食品安全变得更透明。中国物品编码中心工作人员王琳告诉记者，基于商品条码的GS1全球统一编码标识体系，在食品安全领域已有很好的应用，“每个产品上都会有一个13位的商品条码。我们希望企业能够利用这个条码继续扩展成为一套可以追溯的编码，成本低、操作方便，而且国际通用。消费者通过智能手机上的扫码软件就可以进行扫描，实现产品追溯。”

强化科技支撑

一台可以快速检测地沟油的设备，引发了参展观众的好奇。

在赛默飞世尔科技公司展台，工作人员将约20微升的样品油滴在感光片上，然后将其放入样品舱内的平台上并聚焦至清晰状态。随后，软件迅速对样品进行光谱采集，并得出相关数据。经过判别分析，屏幕上的检测结果显示，该样品为“掺杂油”，这说明其中含有地沟油成分。整个过程耗时仅两分钟，而且不需要进行样品制备和消耗化学试剂，检测过程方便、快捷。

赛默飞世尔科技公司资深商务运营总监胡翔宇告诉记者，地沟油成分复杂，差异性大，给检测带来了很大的不确定性。赛默飞历时4年，累积了5万多个参数，用DXR拉曼光谱仪结合独特的专利分析技术，建立了快速筛查地沟油的分析方法。在此前进行的盲测实验中，200多个地沟油样品被100%检测出来，精准度极高且能有效避免正常油被误判。

在展会上，众多参展企业像赛默飞一样，以现场演示、互动的方式，让观众全面体验食品安全管理和检测、追溯等流程，直观感受企业在实施全程食品安全管理方面所做出的努力。

创新科普方式

出席此次展会的娃哈哈北京市场拓展总监于栋栋认为，对于食品安全，既要加大监管，也要打击造谣。

公众之所以会被网络谣言所误导，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公众对食品安全的科学知识缺乏了解。传统的食品安全教育多以警示为主，食品安全科普教育多以数字和文字呈现，专业且难懂的术语和词汇，成为推广食品安全教育的难题。如何以生动形象的方式让公众学习食品安全知识？

康师傅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室副总经理贾先德认为，加强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力度、创新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方式、不断提升公众对食品安全科学的认知，是破除谣言的重要方法。展会期间，“康师傅食品安全科普创新大赛·全视觉大赛”也同时启动，前期征集的100幅优秀作品在现场展出。大赛在全国高校中陆续展开，围绕食品安全，发动大学生设计直观、形象的视觉作品，创新食品安全科普形式，让“舌尖上的安全”变得“易见、易懂、易普及、易参与”，让“新生代、新食尚”成为新潮流。

我国各级旅游公安工商部门将

本报讯　针对欺行霸市、虚假广告、价格欺诈、非法经营、欺客宰客、强迫消费等当前社会和游客反映强烈的旅游市场秩序突出问题，国家旅游局会同公安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6月11日在京召开全国治理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电视电话会议，宣布将重拳整治市场秩序，让违法和失信的企业无处遁形、付出巨大代价。据悉，“不合理低价”、违法“一日游”等扰乱旅游市场秩序，是今年全国治理旅游市场秩序的重点。

国家旅游局局长李金早说，不合理低价是旅游市场乱象“百病之源”。近期昆明等地接连出现“导游辱骂游客、强迫购物消费”事件，根源都是不合理低价。不合理低价是指背离价值规律，低于经营成本，以不实价格招揽游客，以不实宣传诱导消费，以不正当竞争手段扰乱市场。整治不合理低价，需要各级旅游、公安、工商等部门形成合力。

为加强综合整治，形成合力，国家旅游局、公安部、国家工商总局日前联合下发了《关于治理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的通知》，并在此次会议上对治理工作进行了全面动员和部署。按照“政府主导、属地管理、部门联动、行业自律、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原则，3部门明确了各自责任。其中，各级旅游主管部门负责对组织不合理低价、强迫和变相强迫消费、违反旅游合同等违法违规行为的监管和查处，各级公安机关负责严厉打击在旅游景区侵害游客权益的违法犯罪团伙、及时查处强迫消费敲诈勒索违法犯罪行为，各级工商部门重点负责对虚假广告、不正当竞争以及其他违法行为的监管和查处。

在强化3部门综合执法的同时，国家旅游局还将制定出台《旅游经营服务不良信息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旅游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发布“旅游失信行为记录”，依法公布违法违规信息，并与公安、工商、交通、税务、物价、金融等有关部门加强信息互通。有关部门将公布的违法违规信息纳入企业诚信系统记录，使旅游失信行为者付出巨大代价。　（文徵轩）

“三夏”进行时

河北：

良种良法配套　确保夏粮丰收

本报讯　记者雷汉发、通讯员王达翩报道：芒种后，河北从南到北相继进入了小麦收购、玉米播种的繁忙季节。在邯郸市永年县屯庄村，随着联合收割机的启动，该县小麦大地块大面积收割正式开始。大约10分钟的时间，收割机就能跑个来回。捧起金黄饱满的麦粒，村民张长林高兴地说，“又是一年好收成呀，预计亩产1200斤，每亩比去年增产近100斤。”

河北省农业厅粮油处处长李联习说，河北是全国小麦主产区之一，2014年小麦总产量达279亿斤，比上年增加3亿斤，实现了连续8年增长。今年，河北大力推广以节本增效集成技术为主体的粮食绿色生产模式，根据不同地域生产需要，通过良种良法配套、农机农艺融合、物理技术和信息技术的应用，实现节水、节肥、节药、增产。“今年，河北共播种3450.5万亩小麦，优良品种覆盖率在98%以上。全省小麦亩穗数、穗粒数均高于往年，千粒重与往年持平，小麦有望再获丰收。”李联习说。

在永年县屯庄村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试点冬小麦春灌节水示范方，记者跟随收割机走过，在田间看到了不少固定式喷灌节水设备。这正是节水的奥秘。据了解，为了实施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项目，示范方免费向农户提供每亩地50元的种子，为了倡导节水，还给予每户98元的技术补贴。固定式喷灌设备及节水抗旱稳产品种的使用，使小麦全生育期内由浇灌4水变为浇灌3水。如此一来，全部示范方2700亩土地，按亩均节水50立方米计算，可节水13.5万立方米。

记者看到，小麦收割过后，马上就有人把秸秆打包运走，随后，“种肥药一体机”入地深松、撒肥、播种，实现了小麦收获与玉米播种在1天内完成。农户张成林说，“现在夏收与以前完全不同，收割、播种、撒肥等环节很紧凑。机器在地里走上两个来回，就完成了小麦收割和玉米播种，省时、省力，为秋粮生产赢得了时间。”

6月11日，河北省望都县庄里村农民在麦田收获小麦。眼下，河北省3450.5万亩小麦由南至北进入大面积收获期，各地农民抢抓农时开展夏收作业。记者从河北省农业厅获悉，由于播种基础扎实，管理措施到位，今年河北小麦长势总体良好，若收割期间没有大的自然灾害，夏粮有望再获丰收。　新华社记者　朱旭东摄

特写

齐河“粮王”话粮经

本报记者　乔金亮

眼下，山东省5600多万亩小麦丰收在望。农业部小麦专家组日前来到山东齐河县，对农业部粮食绿色增产模式攻关30万亩小麦进行抽样测产。记者跟随专家组测产时，见到了齐河“粮王”赵金城。

“专家组兵分10路，共选择90个单元，抽取180个点，按照标准方法测算，预计小麦单产651.6公斤。”农业部小麦专家组成员、中国农科院作物所研究员赵广才说，从测产情况来看，80万亩绿色增产模式攻关示范区在节水、节肥、节药基础上实现了大面积均衡增产，成为全国最大面积的绿色生态高产样板区，这实属不易。

在刚测过产的焦庙镇示范片的一个地块，记者与赵金城相遇。说他是“粮王”并非因种植面积最大，而是他的田块去年创造了当地的单产纪录。赵金城通过土地流转和科学种田，成为了齐河“粮王”。

“今年我有150亩土地划入了粮食绿色增产攻关核心区，于是降低了化肥的使用，每亩少用70公斤尿素、50公斤磷酸二胺，省出的钱买了两袋有机肥，还上了一方牛粪。算下来，每亩实际投入比去年低60元，小麦长势却好于去年。”54岁的赵金城告诉记者，示范区内已全部应用测土配方施肥、绿色植保技术，实现病虫害统一飞防，通过统一品种、投入品供应和田间管理，粮食产量有保障。

绿色增产模式攻关给赵金城带来了很多改变。“以前，由于地势高，黄河水过不来，又没有机井，每到浇地的时候就发愁，只能铺几百米长的‘小白龙’才能浇上水，一亩地要浇小半天，费时费力。”赵金城说，现在核心区新修了沟渠、道路、机井等基础设施，旱不着，涝不了，而且县里还组织专家定期讲课培训，今后粮食增收心里更有谱了。

链接

近期强降雨对夏收影响不大

本报讯　记者张雪　杜芳报道：眼下，我国已进入主汛期，强降雨频繁来袭。记者从气象、水利等部门了解到，这种受厄尔尼诺现象影响的降雨还可能持续发展，汛情形势复杂多变。不过，眼前部分地区的降雨对夏收及未来一段时间的农业生产不会造成大的影响。

国家气象中心农业气象中心副主任侯英雨表示，“目前，厄尔尼诺现象对我国的夏粮主产区基本没有影响。夏收期间，大部地区多晴好天气，夏收粮油作物成熟收晒进展总体顺利。”

对于南方大范围的强降雨过程，专家表示，多轮强降雨雨区存在一定的叠加，持续性强降雨天气会导致雨区土壤过湿、农田渍涝灾害加重，对早稻孕穗和抽穗开花，以及棉花和玉米等旱地作物生长发育产生不利影响。降雨频繁地区要及时做好排涝、降渍，江南早稻产区要加强病虫害监测与防治工作。

据气象专家预测，6月份江南南部和华南大部降水仍偏多二至五成。对此，农业部门将抓好玉米、早稻和中稻等在田作物管理，落实追肥提苗等管理措施，促进受灾作物苗情转化。同时，加强病虫害监测，及时开展防治防控，保障在田作物正常生长发育，全力确保全年粮食丰收。

发展改革委：

下拨7亿元资金支持中西部档案馆建设

本报北京6月11日讯　记者王轶辰报道：根据《中西部地区县级综合档案馆建设规划》，为解决中西部地区县级综合档案馆馆舍面积严重不足，保障国家档案资源的安全，今年6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排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7亿元，支持183个中西部地区县级综合档案馆项目建设。

近年来，通过推动档案馆规划实施，中西部地区档案库房严重不足的局面得到了较大缓解，近2000多万卷长期散存档案得到接收和妥善保管。新建档案馆普遍安装了安全和消防设施，档案安全危急形势得到初步遏制。同时，档案馆服务文化强国建设的能力得到较大提升，发挥了服务经济社会建设、服务全面深化改革与法治建设的重要作用。

国家民委：

近两年来已协调安排逾23亿元资金援疆援藏

本报新疆喀什6月11日电　记者郑彬报道：今天，全国民委系统对口支援新疆西藏工作会议在新疆喀什市召开。记者了解到，自2013年8月以来，国家民委协调安排新疆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1.85亿元、西藏6.57亿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4.77亿元，总计协调安排资金23.19亿元；21省份民委系统投入自有资金及实物2678.21万元，帮助培训各类人才3万人次，接待新疆、西藏民族工作部门干部和考察团队2762人次，推动双向干部交流近600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协主席努尔兰·阿不都满金说，两年来，各援疆省市对口支援不仅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产业结构调整、促进就业和带动群众致富起到了重要作用，而且促进了内地与新疆干部群众的交流交往交融，促进了民族团结。西藏自治区民宗委主任赤列多吉表示，通过国家民委及各对口支援省市民族工作部门的大力援助，西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不断巩固和发展，边境地区和人口较少民族聚居区经济社会发展突飞猛进。

腐控战略重大咨询项目启动

本报北京6月11日讯　记者董碧娟报道：今天，“我国腐蚀状况及控制战略研究”重大咨询项目启动会在京举行。该项目将针对基础设施、交通运输等5大领域30多个行业部门进行腐蚀调查研究。

据项目负责人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研究员侯保荣院士介绍，该项目将进行腐蚀成本和防护策略的调查研究，以获取我国总的腐蚀成本，普及腐蚀与防护知识，总结先进的腐蚀控制技术及管理经验，提出可行的腐蚀控制战略建议。

据介绍，腐蚀可诱发多种环境灾害，危及人类健康和安全。世界多国每年腐蚀损失远远大于自然灾害和其他各类事故损失的总和，腐蚀问题已经成为影响国民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

（上接第一版）通过传唤证人蒋洁敏出庭作证，宣读、出示李春城等人证言、司法检验报告等，证实周永康滥用职权，要求蒋洁敏、李春城为周滨、周锋、周元青、何燕、曹永正等人开展经营活动提供帮助，使上述人员非法获利21.36亿余元，造成经济损失14.86亿余元，致使公共财产、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通过出示、宣读泄密文件等物证、曹永正证言、搜查笔录等，证实周永康违反保守国家秘密法的规定，在其办公室将5份绝密级文件、1份机密级文件交给不应知悉上述文件内容的曹永正。周永康对所指控的上述犯罪事实证据均当庭表示属实、没有异议。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周永康受贿数额特别巨大，但其归案后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认罪悔罪，绝大部分贿赂系其亲属收受且其系事后知情，案发后主动要求亲属退赃且受贿款物全部追缴，具有法定、酌定从轻处罚情节；滥用职权，犯罪情节特别严重；故意泄露国家秘密，犯罪情节特别严重，但未造成特别严重的后果。根据周永康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法庭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据了解，周永康在庭审最后陈述时说，我接受检方指控，基本事实清楚，我表示认罪悔罪；有关人员对我家人的贿赂，实际上是冲着我的权力来的，我应负主要责任；自己不断为私情而违法违纪，违法犯罪的事实是客观存在的，给党和国家造成了重大损失；对我问题的依纪依法处理，体现了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依法治国的决心。

2015年4月3日，天津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将周永康案起诉至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据介绍，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的指定管辖决定书受理该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向周永康送达了起诉书副本，同时告知了其相关诉讼权利和义务。周永康委托的两位律师多次会见了周永康，查阅了全案卷宗。开庭前，法庭召集了由公诉人、被告人、辩护人参加的庭前会议，就管辖、回避、庭审方式、是否申请非法证据排除、是否申请证人出庭等与审判有关的问题听取了控辩双方的意见，组织控辩双方进行了庭前证据展示。庭审中，法庭围绕起诉指控的事实进行了调查，控辩双方进行了举证、质证，并对证人进行了交叉询问。法庭辩论阶段，控辩双方就起诉指控的犯罪事实、法律适用、量刑等问题充分发表了意见。对周永康及其辩护人提出的符合事实、于法有据的辩解和辩护意见，法庭均予以采纳。案件处理过程中，司法机关充分保障了周永康及其辩护人依法享有的各项诉讼权利。

本版编辑　董庆森